

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开发区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工作专班的通知

旗直各有关部门、开发区园区、旗属国有企业：

为合理有序清理释放资源，依法依规集中处理开发区、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，提升园区亩均效益，推进园区集约化发展，加快推动新企业、新项目落地，旗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工作专班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 长：王小平 旗委副书记、政府旗长、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副 组 长：苏智雄 旗委常委、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

杜晓彦 旗委常委、政府常务副旗长

白国东 政府副旗长

成 员：李 锐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

王泽雨 旗工信和科技局局长

付 忠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

马湧强 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
傅挨伟 旗能源局局长

薛海林	旗财政局局长
杨 华	旗自然资源局局长
刘 广	旗统计局局长
赵东明	旗应急管理局局长
李俊峰	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云 宇	旗税务分局局长
石夜明	旗生态环境局局长
孟凡友	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李宝荣	金融服务中心主任
魏海平	旗供电分公司总经理
吕 忠	旗公安局副局长
敖日格勒	旗人民法院副院长
张根顺	高头窑园区管委会主任
解 军	马兰湖园区党工委书记
祁爱军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党政办主任
武海峰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局长
赵 宝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安监局局长
郝拥华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环保局局长
周 洁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
高广良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建设局副局长
张利民	内蒙古润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
秦东光	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分局局长

韩玉文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局长

任树兵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所所长

齐 军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所长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达拉特经济开发区，主要负责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综合协调调度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付忠兼任。各成员单位要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，专门负责配合推进有关工作。工作专班在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设用地情况调查组、处置工作组、违规建筑清理组、综合协调保障组 4 个专项工作组，协助专班各成员单位具体开展相关工作。

二、工作专班及其办公室工作职责

（一）工作专班职责。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、市关于清理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工作要求，树牢新发展理念，坚持提高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，积极稳妥清理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，不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提升园区整体发展水平，促进全旗经济健康稳定发展。二是按照“企业主体、市场引导、政府推动、依法处置”的原则，注重运用市场机制、经济手段、法治途径，妥善清理处置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。三是工作专班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相关政策，定期研判解决清理推进过程中的困难问题，重大事项

要及时向工作专班负责人报告，确保清理工作合法合规进行。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通力合作、密切配合，结合自身职能有效推动清理处置工作。

（二）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。承担工作专班日常工作，负责建立协调联动机制，动态掌握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情况，及时通报相关信息，负责组织成员单位召开相关工作会议，确保高效推动清理工作。负责定期统筹调度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，梳理研究清理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和事项，并提出意见报工作专班审议；督促落实工作专班议定事项，协调各单位做好清理处置有关工作；定期向工作专班报告有关情况；协调解决清理处置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为清理处置工作提供良好服务，促进清理处置工作早落地、早见效，负责办理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今后，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接替其行政职务的人员自行接替相应工作，不另文通知。

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3月8日